

证券代码：301487

证券简称：盟固利

公告编号：2024-061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钱建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往来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同意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关联董事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陆春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

关联董事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陆春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严格按《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经查验，亨通财务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根据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关联董事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陆春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接受亨通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关于接受亨通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可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亨通财务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

关联董事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陆春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接受亨通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含本数，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含本数），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且不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关联董事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陆春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六）审议通过《关于债权债务抵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债权债务抵销能够快速解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应付款项及应收款项问题。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荣盛盟固利及天津荣盛进行债权债务抵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债权债务抵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最高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320.00 万元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品种限于与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的碳酸锂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同意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8）。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5 日